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日、2025年4月1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日、2025年4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近日，公司作为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委托人代表与受托人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云南信托-洲明科技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信托信托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云南信托-洲明科技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信托信托合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信托合同已签署完毕，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尚未购买本公司股票。

公司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持续关注公司第六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